

上海尊优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循环借款暨 资产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概况

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尊优智能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尊优公司”）为保障各项业务顺利开展，拟在2022年度向中国银行长兴开发区支行申请不超过1000万元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用于循环借款，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具体额度使用将视浙江尊优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上述授信条件范围内，授权浙江尊优公司董事长及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向中国银行长兴开发区支行申请上述额度内的综合授信过程中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同时，为提高浙江尊优公司融资能力，浙江尊优公司将名下长兴县开发区经四路401号房产作为质押，为上述融资提供质押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循环借款暨资产质押》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申请综合授信及资产质押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影响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同时，通过资产质押，可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融资能力，更便捷的取得金融机构贷款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对公司日常性经营活动产生积极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尊优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尊优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8 日